

**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 
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09年2月26日在公司第一会议室召开。

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，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，亲自出席会议监事3人，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，以3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表决通过如下议案：

**一、审议通过《监事会2008年年度工作报告》**

**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08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**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，在公司经营管理中得到了有效执行，在公司经营中各个流程、各个环节中起到了较好的控制和防范作用；《公司2008年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现状。

**三、审议通过《公司治理总结报告》**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对本次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十分重视，执行效果达到了预期目标。

**四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**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08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述第一项需由监事会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川大智胜软件股份有限公司

监 事 会

二〇〇九年二月二十六日